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內幕消息
(1)延遲刊發截至2024年年度業績公告的補充公告；
及
(2)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由美因基因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13.49(3)條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1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涉及（其中包括）(i)延遲刊發2024年度業績及(ii)押後董事會會議。除另有界定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內的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關於延遲刊發2024年度業績的進一步資料

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將無法於2025年3月31日或之前發佈2024年度業績，原因在於該公告中所披露的問題尚未解決。本公司謹此就延遲刊發2024年度業績的原因提供更詳盡的背景說明。

截至2025年3月31日，核數師表示為進一步核實基因檢測試劑盒預收款確認收入的合理性，除本公司已提供的相關資料外，仍需額外提供補充資料，用以確認已銷售的基因檢測試劑盒的使用情況及相關金額，以及對某些推廣費(包括預付款)的安排及推廣活動進行進一步確認，包括這些交易的商業理由和商業實質。此外，本公司可能需要聘請外部機構協助調查。董事會亦在釐定額外工作的範圍。但截至本公告發佈日期，董事會及核數師仍未確認額外審計工作所需時間及成本。董事會已議決成立調查委員會(「**調查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影博士、賈慶豐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郭美玲女士組成，調查上述事宜及處理董事會可能不時釐定之任何其他事宜。賈慶豐先生已獲委任為調查委員會主席。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該公告的其他內容保持不變。本公告乃該公告之補充，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2025年4月1日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公佈2024年全年業績。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就刊發2024年全年業績及／或就2024年全年業績召開進一步董事會會議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美因基因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林琳

香港，2025年4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俞熔博士、林琳女士及姜晶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郭美玲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影博士、賈慶豐先生及謝丹博士。

* 僅供識別